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22-00017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22-00017 号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155号)核准,东江环保向8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5,988,7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5.3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199,999,997.00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发行费用5,691,719.91元后(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194,308,277.09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4月25日核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环验字(2023)0500018号)。

(二)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目	募集资金发生额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19,430.83
减:募投项目累计支出(含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	53,948.87
其中:2022年12月31日前累计支出	
2023年累计支出	53,948.87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0.04
减: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净额	6,000.00
加:专户及保本理财产品累计利息收入	904.1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0,386.03

2023年度本公司及属下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企业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3,948.87万元;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53,948.87万元(含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3年8月修订）（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23年8月26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及负责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放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用途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8910180801921931	17,334.13	数智化建设项目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3060122000375769	515.99	危废处理改造及升级项目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337110100100709837	28,896.78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滨海支行	755901603510210	13,639.12	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60,386.0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23年度本公司累计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为53,948.87万元（含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投入），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截止到2023年5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133,234,924.17元。2023年5月2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

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133,227,054.77元。

4.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需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6,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存款期限	利率
1	宁波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募集户）	宁波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3-12-26	2024-2-26	3个月	1.00%-2.60%
2	宁波银行深圳南山支行（募集户）		4,000.00	2023-07-31	2024-01-29	6个月	1.00%-3.10%
	合计		6,000.00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召开了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单位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85,430.83万元，借款期限为5年。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430.8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948.8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948.8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绿色循环中心一期项目	否	41,000.00	41,000.00	12,577.77	12,577.77	30.68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智化建设项目	否	18,430.83	18,430.83	1,258.58	1,258.58	6.83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危废处理改造及升级项目	否	9,500.00	9,500.00	3,011.78	3,011.78	31.70	2025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陵县滨江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项目	否	16,500.00	16,500.00	3,100.74	3,100.74	18.79	2024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3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9,430.83	119,430.83	53,948.87	53,948.87	45.1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第（一）3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的说明。截止到2023年5月15日，本公司已完成对13,322.71万元募集资金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本金余额为6,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66,386.03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6,000.00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金额为60,386.03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